

# 阿巴嘎旗居家养老公寓室内装修定 制家具安装监控设备工程合同



采购单位：阿巴嘎旗民政局

施工单位：河南广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4月10日



# 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采购方）：阿巴嘎旗民政局

乙方（施工方）：河南广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向乙方发包阿巴嘎旗居家养老公寓室内装修定制家具安装监控设备工程以包工、包料、包进度、包安全、保质量的方式发包给乙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阿巴嘎旗居家养老公寓室内装修定制家具安装监控设备工程

（二）工程地点：阿巴嘎旗别力古台镇

（三）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四）工程款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壹万陆仟叁佰元（小写：4316300.00元）。在合同签订后，除约定的可调整承包方式之外，工程总价不作调整。

（五）质量标准：乙方应按照国家行业要求进行施工，接受甲方监督，质量验收必须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标准。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一）开工日期：本工程定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开工。

（二）竣工日期：本工程定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竣工。

（三）工程总日历天数 60 天。

##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 3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2、按工程进度拨款，该工程项目竣工并验收合格，且提供完整竣工验收资料后，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 8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3、该工程项目竣工结算经审计部门审定后，预留合同总金额 5%作为质保金，支付剩余 95%款项，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00%。

####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一) 保修项目及质量保证期限：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执行。

(二) 质量保证期间，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人修理。

#### 第五条 工期延误

(一) 延期开工。乙方因故不能按时开工，应在约定的开工日期提前 1 天向甲方书面提出延期开工的要求和理由，并须获得甲方书面同意。

(二) 暂停施工。甲方认为必要时，可提出暂停施工要求并在停工后 24 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应在 1 天内实施甲方处理意见。停工责任在乙方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三) 延期竣工。下列情况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经甲方代表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和 design 变更。

2. 材料由甲方供应的，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供应材料。

3. 不可抗力。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 1 天内向甲方提出报告，甲方在收到报告后 1 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非因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一) 甲方驻工地代表姓名及职责：何松项目负责人。

(二)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及职责：包海明为现场负责人。

####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在开工前 1 日将工程施工图及有关技术资料提供乙方。

(二) 甲方组织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并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时间分别为：开工前 1 日。

(三)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做法说明。

(四) 根据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乙方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

(二) 严格执行本地区关于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三)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造成工程损失，应承担赔偿责任。

(四) 在施工区域内动火或使用产生火花的机具须按规定办理动火证并做好防护措施。

(五) 乙方负责对工程中涉及的治安、消防、市政、环保、交通、防疫、施工所在地居民关系协调，并承担发生的问题和费用。

(六) 乙方负责对乙方人员（包括所有现场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劳务人员等）办理人身伤害、劳动安全保险，乙方人员发生的任何人身、劳动安全问题和事故均由乙方独立承担全部责任。

(七) 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者涉嫌虚开，乙方不仅要承担赔偿责任，而且不能免除其继续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八) 乙方在生产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和其他相关法规、规范。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期间违反相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相关经济损失。

## 第九条 质量与验收

(一) 乙方应按照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接受甲方监督，质量验收必须符合合同约定标准。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规范要求，进行返修并承担费用。

(二) 隐蔽工程验收。隐蔽工程在覆盖、掩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三)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双方根据国家工程竣工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一)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协商达成一致的，双方约定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按照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二) 仲裁、诉讼或调解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争议的其它部分。

(三) 因争议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费、交通费、采取财产保全的费用、公证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条件及文本数量

(一)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

(三) 合同有效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款结算完毕后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阿巴嘎旗民政局  
(盖章)



乙方：河南广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哈那其格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胡学亮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15539210595

2026年4月10日

2026年4月10日

0479 — 2022183

